

##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经理张风华女士的辞职报告。张风华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本次辞职后,张风华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公司对张风华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1226 证券简称:华电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8-044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纳入国企改革“双百企业”  
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下发了《关于印发<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国资发研究[2018]70号),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对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作出的部署和要求,更深层次、更广范围、更大力度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向纵深发展,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决定选取百余户中央企业子企业和百余户地方国有骨干企业在“双百企业”,在2018-2020年内期间实施国企改革“双百行动”(以下简称“双百行动”)。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被纳入“双百企业”名单。

公司将按照国资委关于国企改革“双百行动”的具体部署,积极组织制订完善本次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明确具体改革目标、改革举措、责任分工等,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并履行相应申报和审批程序。

目前该事项尚处于方案制定阶段,方案具体内容和实施进度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总数超过总股本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预案。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8年8月13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006,5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最高成交价为6.6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0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约为322.5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鼎端 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软金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签署《关于上海鼎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上海鼎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鼎端”)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上海鼎端成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2018年7月11日,公司完成上海鼎端100%股权转让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上海鼎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暨交割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

为更好地展现上海鼎端业务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促进上海鼎端与公司关联板块业务的协同发展,根据上海鼎端业务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对上海鼎端公司名称进行了变更,并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新的《营业执照》,相关变更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变更前:上海华软信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变更后:上海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登记信息不变。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

##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1、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2、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3、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4、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5、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6、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7、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8、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9、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10、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月18日、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2018-120、2018-121、2018-127)。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各项工作,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同时,由于标的公司为国有资产,其转让需报批

注:11、江苏必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于2018年6月19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6月26日、7月3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2018-105、2018-110、2018-115、2018-116)。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分别于2018年7